#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晨晖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晨晖创新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晏小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 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2),股东宁波晨晖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晖盛景")、宁波晨晖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江苏中韩晨晖朗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晖朗姿")、晏小平作为一致行动人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50,99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33,9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16,99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公司并于2022年1月26日披露了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截至2022年4月26日,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经届满。

近日,公司收到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 式	减持股 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份 (股)	减持数量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晨晖盛景	集中竞价交易	首发前 股份	2021年11月1日-2022年4月26日	23. 97	571,000	0. 47%
晨晖朗姿	集中竞价交易	首发前 股份	2021年11月1 日-2022年4 月26日	24. 09	316, 000	0. 26%
晏小平	集中竞 价交易	首发前 股份	2021年11月1日-2022年4月26日	23. 78	163, 000	0. 13%
合计					1, 050, 000	0.86%

注:公司总股本数量以截至2022年4月26日的总股本121,699,840股计算。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成交价格区间为18.9元/股-26.7元/股。减持时间段内,上述股东均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比例 (%)		例 (%)
	合计持有股份	5, 833, 333	4. 79%	5, 262, 333	4. 32%
晨晖盛景	其中:	5, 833, 333	4. 79%	5, 262, 333	4. 32%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8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3, 174, 603	2.61%	2, 858, 603	2.35%
晨晖朗姿	其中:	3, 174, 603	2. 61%	2, 858, 603	2. 35%
	无限售条件股份	3, 174,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1, 562, 500	1.28%	1, 399, 500	1.15%
	其中:	1 562 500	1. 28%	1, 399, 500	1. 15%
晏小平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562, 500			1.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0, 570, 436	8. 69%	9, 520, 436	7.82%

###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 2、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 3、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 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
  - 4、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晨晖盛景、晨晖朗姿、晏小平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